

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发行公告

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专项计划”）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条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49号）、《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管理人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决定自2021年7月21日起开始发售本专项计划。

一、发售安排

1、计划基本要素：

产品简称	产品代码	发行规模（万元）	信用等级
21 运达优	189527	90,000.00	AA+
21 运达次	189528	5,000.00	NR
销售对象	21 运达优由合格投资者认购，21 运达次由湖南运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原始权益人	湖南运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顺位 差额支付承诺人	湖南运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第二顺位 差额支付承诺人	湖南运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发行期

本产品发行期为**2021年7月21日**（含该日）至**2021年7月22日**（含该日），管理人可视推广情况将发行期适当延长或提前结束。



3、募集资金专户

户 名：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账 号：121922106810101

开 户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行号：308290003020

二、备查文件

- 1、《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
- 2、《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认购协议与风险揭示书》
- 3、《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转让协议》
- 4、《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
- 5、《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补足承诺函》
- 6、《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支付承诺函》
- 7、《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回售承诺函》
- 8、《借款合同》
- 9、《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抵押合同》
- 10、《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质押合同》
- 11、《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监管协议》
- 12、《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兴证券有限公司拟设立的华兴证券-运达喜来登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之法律意见书》
- 13、计划管理人的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14、原始权益人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15、托管银行的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华兴证券

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盈科中心B座16层

联系电话：021-6015 6849

联系人：王昱蘅

特此公告。

